

提摩太前書讀經

第四篇 教會敗落的預言

讀經：提摩太前書四章一至十六節

前言：

在本章我們要看提前四章所陳明教會敗落的預言，以及基督耶穌的好執事。

壹、 那靈的預言

在四章一節保羅說，『但那靈明說，在後來的時期，必有人離棄信仰，去注意迷惑人的靈和鬼的教訓。』原文在本節開頭有『但』字（或作『然而』），指出下面第 1 至 5 節的話，乃與上文（三 16）敬虔的奧秘相反，故這段話是談論虛假的敬虔。保羅用『那靈明說』這辭。這就是那住在我們靈裡，並在我們靈裡向我們說話的靈（羅八 9~11，16）。聖靈是引導人，使人明白真理（約十六 13）；邪靈是引誘人，使人離棄信仰。信徒惟有順從聖靈的引導（羅八 14），不銷滅聖靈的感動（帖前五 19），才能蒙保守而免受邪靈的迷惑。我們需要操練我們的靈，使其敏銳清明，能聽那靈說話，並蒙保守避開迷惑人的靈和鬼的教訓。

在新約裡我們看見成為肉體的原則。照這原則，神不是直接說話，祂乃是藉著人說話。首先，神在耶穌基督裡成為肉體並與人調和。現今在基督的死與復活之後，祂就能與相信基督的人成為一靈。林前六章十七節保羅宣告：『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為一靈。』這是指調和的靈，就是與人重生之靈調和的神聖的靈。

在新約裡，說話的是這調和的靈。成為肉體的原則意思是神性帶到人性裡，並同著人性作工。因此，那靈說話時，祂就在我們的靈裡，藉著我們的靈，並從我們的靈說出話來。倘若沒有真正與說話的神成為一靈的人，神就無法說話。我們若要聽見那靈的說話，就需要運用我們的靈。那靈向我們的靈說話，而我們的靈回應那靈。

一、離棄信仰

1. 按照四章一節，那靈說，在後來的時期，必有人離棄信仰。後來的時期，指提摩太前書寫成之後的時期。四章一節的信仰是客觀的，乃指我們所信的內容。一面，保羅放膽並受到鼓勵，一點也不失望。他信教會是活神的家，真理的柱石和根基，甚至是敬虔的奧秘。另一面，在他靈裡深處，他知道有些所謂的信徒會離棄信仰，離棄神新約的經綸。這樣離棄神新約的經綸，將是教會生活敗落的開始。

2. 在二節保羅繼續說，『這乃是藉著說謊之人的假冒，他們自己的良心猶如給熱鐵烙過。』假冒說謊之人的良心已經失去知覺，猶如給熱鐵烙過一般。這裡有兩種不同的解釋：(1) 他們的良心已經被烙得麻木無感覺了；(2) 他們的良心已經被烙上印記而屬於魔鬼了（古時的奴隸和動物，是用燒灼的熱鐵烙上記號，表明歸屬）。無論如何，這等人的良心已因此失掉了分辨是非的能力。提摩太前書著重的強調良心，並特別強調無虧的良心（一 5）。那些丟棄無虧良心的人，在信仰上猶如船破（19）。在教會中服事的人，必須用清潔的良心持守信仰的奧祕（三 9）。持守無虧、清潔的良心，就是保持良心的功用敏銳。這會保護我們遠離迷惑人的說謊者那些屬鬼、假冒的教訓。

二、關於食物的真理

1. 四章三節說，『他們禁止嫁娶，禁戒食物，就是神所造，給那些信的人，並認識真理的人，感謝著享受的。』嫁娶和飲食都是神所命定的。飲食是為著人類的生存，嫁娶是為著人類的延續與繁增。撒但一面使人放縱肉體的情慾，濫用這兩件事；另一面又過分強調禁慾主義，禁止人嫁娶，禁戒某些食物。在此特指葷食；雖然在神造人之初，只把素食賞給人作食物（創一 29），但自從人犯罪墮落之後，神也容許人吃葷食（創九 3），用意乃在表明：必須藉著流血，罪才得以赦免（來九 22）。那引誘人的邪靈，企圖藉著禁戒葷食，叫人否定主耶穌的救贖，而單靠人的修行改善，即可蒙神悅納。這是鬼的教訓！撒但藉著迷惑人的靈和鬼的教訓，連同假冒者與說謊者的合作，企圖敗壞這些事，其目的使人離棄信仰！一切可吃之物都是神所造，給人養生的。我們應當向神存感恩的心，感謝著享受。
2. 神所造的食物，是應當『給那些信的人，並認識真理的人，感謝著享受的』。這裡指明神對食物的心意：(1) 食物乃是神為人而造的；(2) 神的本意乃是要讓人感謝著享受的；(3) 只有那些信而認識真理的人才懂得神這個心意。我們是因著相信主耶穌作救恩而得救的人，也是認識神關於基督是神的奧祕，以及教會是基督的奧祕這經綸的內容、實際的人。我們知道我們是為著神，並為著祂的定旨活在地上的。因此，我們領受祂為著我們養生所預備的一切，並為這一切感謝祂。在四章四至五節保羅說，『因為凡神所造的都是好的，若感謝著領受，就沒有一樣是可棄的，都藉著神的話和人的代求，成為聖別了。』
3. 這與智慧派以及某種禁慾的教訓相反；前者教導人有些受造之物是邪惡的，後者吩咐人要禁戒某些食物，或堅持我們該只吃蔬菜，但照著保羅的話，我們不該棄絕祂所造的任何東西，而該感謝著領受一切。潘湯說，禁止嫁娶和禁戒食物，才能發展魂的能力。但聖經的原則乃是要我們基督徒喪掉魂生命，以得著靈生命（太十六 25）。在五節結論說，『都藉著神的話和人的代求，成為聖別了。』我們所吃的一切食物，都能藉著神的話和人的代求，為著神的定旨聖別、分別歸神。這使我們的食物從凡俗中聖別出來，並且為著神的定旨，將食物聖別歸神，好滋養我們，使我們為祂而活，不為吃穿而活。

貳、 基督的好執事：

提前四章六節保羅用『基督耶穌的好執事』一辭。基督的執事乃是以基督服事人，供應基督作人的救主、生命、生命的供應、並一切正面事物的人；與教導律法和其他事物的教師不同。

一、將這些事題醒弟兄們

1. 基督的執事雖然屬於基督，但這裡主要的思想是他以基督服事別人，供應基督給他們。他不但屬於基督，也將基督服事給別人。六節保羅說，『你將這些事題醒弟兄們，便是基督耶穌的好執事，在信仰的話，並你向來所緊緊跟隨善美教訓的話上，得了餽養。』保羅所說『這些事』，意思是在這封書信裡到目前為止所說過的一切。基督的好執事照樣該將『這些事』題醒信徒們。『提醒』而非『命令』，可見主的工人在教導信徒時，必須柔和謙卑。『提醒』也表示這些事原是信徒們所知道的，只是平日不在意、不留心而已，所以我們有責任常常彼此提醒，互相勸戒。
2. 不僅如此，保羅用『得了餽養』來指明，他的觀念是供應生命給別人。這裡不是說『得了教導』，乃是說在信仰的話上『得了餽養』。我們若要供應基督給別人，我們自己必須先得餽養。我們得了基督的餽養，就會有基督作食物，作生命的供應，供應別人。『得了餽養』給我們依據說，基督的好執事不僅僅教導別人基督的事，乃是將基督供應到他們裡面作食物。
3. 我們的目標是要餽養聖徒。每一次接觸人我們都該運用靈，不只傳授知識，並且在傳揚某種知識的時候，將滋養的東西供應主的子民。我們不該只是給人教訓，需要運用靈供應屬靈的食物，給他們得著更多的基督，叫這活人位在聖徒裏面一直的有加增。我們要強調，得餽養是為著在生命裡長大，這是生命的事。然而我們要將基督供應別人，自己必須先在關乎基督之生命的話上得著餽養，我們自己也必須消化、吸收並讓『這些事』來浸透我們。

二、得餽養

四章六節特別說到『在信仰的話，並...善美教訓的話上，得了餽養』。信仰的話就是關乎神新約經綸之完全福音的話。神經綸的中心不是但以理二章的像，或但以理七章的四獸。善美教訓的話，乃是那些包含並傳輸基督的豐富，以餽養、造就並加強祂信徒之甜美的話。事實上，信仰的話與善美教訓的話是指同樣的事。

三、棄絕那世俗的言語，和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

七節保羅接著說，『只是要棄絕那世俗的言語，和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，並要操練自己以至於敬虔。』世俗的言語，原文指與世界相混調的言語，與聖別的話語相對。

就是與聖徒的體統不相合的話（參弗四 3~4），包括任何與福音真理背道而馳的言論；『老婦荒渺的話』指毫無根據、憑空杜撰的傳言，只有那些無知識的老婦才樂於採信並傳說的話。甚至人討論政治以及如何在事業上成功。這一切都是世俗的談論，好比老婦的虛構無稽之事。

四、操練以至於敬虔

1. 這樣的操練，就像體操。以至於敬虔，意即以敬虔為目的。敬虔就是基督從我們身上活出，成為神在肉體的顯現。今天這位基督就是那靈，住在我們靈裡（林後三 17，羅八 9~10，提後四 22）。因此，操練自己以至於敬虔，就是操練我們的靈，在日常生活中活出基督。四章七節保羅用一個指體操運動的希臘字，說到操練以至於敬虔。我們從三章十六節知道，敬虔的奧秘，神顯現於肉體，是極大的。我們必須藉著我們的靈同內住的靈，操練自己達到這目標，以至於神得著彰顯，這應是我們正常的教會生活。
2. 四章八節說，『因為操練身體益處還少；惟獨敬虔，凡事都有益處，有今生和來生的應許。』凡事乃是我們全人各部分的事—身體的、心理的和屬靈的，暫時的和永遠的。在今世今生的應許，如在馬太六章三十三節，約翰十六章三十三節，腓立比四章六至七節，彼前五章八至十節等處者。在來世及永世來生的應許，如在彼後一章十至十一節，提後二章十二節，啟示錄二章七節、十七節，二十一章六至七節等處者。在馬可十章二十九至三十節的應許，包括今生的和來生的。我們操練以至於敬虔，是非常重要的。我們裡面需要餵養，外面該有敬虔。我們該從裡面得著基督的餵養，然後我們該有彰顯神敬虔的生活。

五、作信徒的榜樣

1. 在提前四章十節保羅接著說，『我們勞苦並竭力奮鬥，正是為此，因我們乃是寄望於活的神，祂是萬人的救主，更是信徒的救主。』我們的神是活的，所以我們能將我們榮耀的盼望寄望於祂。神是萬人的救主，但祂不會拯救那些不肯相信基督的人；神是信徒的救主，但祂不會幫助那些不肯把指望放在祂身上的信徒。
2. 十二節保羅對提摩太說，『不可叫人小看你年輕，總要在言語、為人、愛、信、純潔上，都作信徒的榜樣。』保羅囑咐他要擔負起責任，顧到地方教會的建造，並選立長老、執事。為著這樣的責任，提摩太受囑咐不可叫人小看你年輕，乃要為了聖徒的益處作信徒的榜樣。並在動機和行動上純潔，沒有攙雜。

六、不輕忽恩賜

1. 十四節繼續說，『不要輕忽在你裡面的恩賜，就是從前藉著預言，同眾長老按手所賜給你的。』這裡說到的恩賜，乃是說到在他裡面的恩賜。根據十一節、十三節和

十六節，這可能是教導的恩賜。保羅說到恩賜『在你裡面』，指明這裡所說的恩賜，不是外面的才能，乃是生命內裡的能力，為著供應別人。

2. 這不是神奇的恩賜，乃是恩典的恩賜，如教導和勸勉。這恩賜是藉著預言，同眾長老接手所賜給的。接手有兩種功用：一為聯合，如利未記一章四節者；一為分賜，如提前四章十四節者。分賜是根據聯合，沒有聯合，就無從有所分賜。藉著長老和使徒保羅接手（提後一 6）所表明的聯合，恩典的恩賜就分賜給提摩太。這不是個人的事，乃是基督身體的事。

參、 負擔的話—教會的荒涼：(節錄於『教會的歷程』一書)

一、新約聖經中關於教會的四條線

1. 新約聖經說到教會，一共分為四條線。第一，是教會屬靈的一面，說到教會的意義；第二，說到教會的歷程；第三，說到教會的組織；第四，說到教會的荒涼。教會的荒涼，實際上包括在教會的歷程裏。『荒涼』的意思，就是出了事，有了問題。在教會的歷程裏，教會在地上經過時，發生了一件嚴重的事，就是教會敗壞，有了問題和變故。所以，凡要認識教會在當時代之光景的人，都必須對教會的荒涼有認識。
2. 聖經中最早一處題到教會荒涼光景的經節，是在林前三章三節，『你們仍是屬肉體的。因為在你們中間有嫉妒、爭競。』這時，教會中已有了分門別類的事。在哥林多人中間，滿了肉體和爭競。他們甚至在林後十二章說，保羅是要來牢籠他們，想從他們身上得些利益。到了哥林多後書，甚至有人自命使徒，裝作使徒，並且批評、反對、定罪真正的使徒保羅。
3. 按原則說，今天教會的光景，和當初的教會並沒有兩樣。那時教會所有不該有的情形，今天還在；今天教會所有不該有的光景，那時都有。諸如分門別類、聖徒對使徒的批評與不服、事奉主之人中間的爭競、事奉主之人的偽裝和假冒等，這些光景都還存在於今天的教會中。兩千年來，教會荒涼的情形，從哥林多教會開始，一直存留到今天。
4. 到了腓立比書時，教會的荒涼更加嚴重。保羅在一章說，『有的人傳基督，是因著嫉妒爭競。』這給我們看見，甚至在傳福音的事上，都有人因著嫉妒爭競而作。他們那樣的傳福音，是為著反對使徒。出於嫉妒所作的傳道工夫，在使徒時代就有了。提摩太前書很少題到荒涼的事，而提摩太後書幾乎完全是講荒涼的事。在提摩太後書，我們看見教會的荒涼已經達到極點，那裏有人把異端當作道理傳講，並且明顯違反使徒的教訓。銅匠亞力山大多多的苦害使徒，還有許米乃和腓理徒，他們說復活的事已過，就傾覆好些人的信心。他們的話如同毒瘡，越爛越大。
5. 那時，在亞西亞的人，似乎都丟棄了使徒的教訓，離開了使徒。甚至同工底馬，也因貪愛世界，回世界去了。等到保羅站在羅馬受審時，他說惟有主站在他旁邊，好像沒有第二個人同他站在一起。那時約在主後六十七年，離耶路撒冷教會的產生，

有近三十年的光景。保羅作為使徒，不過二十多年，教會就已經敗壞到那個程度。

二、荒涼顯明各人的光景

1. 林前十一章十九節說，『在你們中間不免有派別，好叫那些蒙稱許的人在你們中間顯明出來。』『蒙稱許的人』，或繙作『經過試驗而蒙稱許的人』。這給我們看見一個原則，當教會荒涼時，各種混亂、錯誤、敗壞的事，有一種用處，就是把神所稱許的人顯明出來。誰在神面前經得起試驗，誰是蒙神稱許的，都要藉著荒涼顯明出來。荒涼是不好的，但荒涼在神手中有一個用處，就是把經得起試驗的人顯明。
2. 沒有荒涼，沒有混亂，沒有黑暗，就看不出各人的光景。在平安穩妥時，誰在神面前是蒙稱許的，誰是經得起試驗的，一點也看不出來。等到有事故發生時，甚麼都不能裝假，都是顯明出來的。在教會荒涼時，你是怎樣的人，在主面前光景如何，學過多少功課，存心怎樣？這些都無法隱藏。荒涼常是我們的試驗，也是主的顯明。荒涼能顯明人；所有敗壞的事，都是顯明人。

三、荒涼時該有的態度

當我們面對教會的荒涼，我們應該有個態度，常常問自己：『我在甚麼地方？我裏面的存心是否正當？動機是否清潔？在神面前是否還有不順服的地方？是否接受神的對付不夠？』

1. 持守無虧的良心

- a. 提前一章十九節說，『持守…無虧的良心；有人丟棄這些，就在信仰上猶如船破。』聖經講良心，講得最多、最實際的，就是提摩太書。無論在前書或後書，使徒都特別注意良心的問題，因為良心的問題和教會的荒涼有很大的關係。在教會荒涼時，一個跟隨主、活在主面前的人，必須持守一個無虧的良心。教會所以荒涼，有個主要原因，就是人的良心出了問題。有人所以偏離信仰，是因不顧良心的感覺；有人說和使徒所說不一樣的話，是因不顧良心的感覺。因為人抹煞、忽略良心的感覺。人可能持守信仰，而良心還有虧；但一個人不可能持守無虧的良心，而不持守信仰。因為他若不持守信仰，他的良心就會有定罪。
- b. 在教會荒涼時，許多人的意見、主張、說法，都不能為憑；最主觀的，就是人自己裏面的良心怎樣說。要叫我們的良心無虧，良心不平安的事作不得。我們的良心有沒有虧，是無須辯論的。理由沒有用，辯論沒有用，道理也沒有用，良心纔是標準。所以，千萬不要和人講道理，也不要和自己講道理，只要問我們的良心是否平安。神摸我們，第一就是摸我們的良心。良心被摸著，不僅是一個開始，也是一個根基。良心對付清楚，荒涼差不多就過去了。
- c. 如果我們的良心沒有被神摸過，就不能摸別人的良心。因著主耶穌的良心是清潔的，所以祂能摸人的良心。祂在約翰八章對眾人說，『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，

誰就先拿石頭打她。』主這句話摸著了人的良心，所以從老到少，一個一個都出去了。因為主的良心是清潔的。在教會荒涼的時候，會有許多不同的說法、道理，我們到底跟從甚麼？若是跟從說法，我們會搖擺；若是跟從道理，我們會迷糊。這裏只有一個準則，就是我們裏面的良心。

- d. 約壹三章二十一節說，『我們的心若不責備我們，我們就可以向神坦然無懼了。』這句話是在教會荒涼時說的。我有點相信，神定罪我們，是根據我們裏面良心的感覺。有許多事，也許我們是錯的，但良心沒有感覺；對於那樣的事，我們在神面前的責任較少。凡經過神光照的事情，給我們良心有感覺的，將來神都不會放鬆，我們該在神面前負責任。一個蒙神憐憫的人能說，『這件事，人能作，我不能作。』別人能安心的那樣作；但神給我們感覺，我們就不能作。不是這件事可不可以作的問題，而是我們的良心許不許可。良心是個關鍵。
- e. 在教會荒涼時，我們要學良心的功課。保羅在教會荒涼到極點時，寫信給提摩太，並沒有告訴提摩太該作甚麼，不該作甚麼。他沒有要求提摩太遵守多少規條和道理，他只要提摩太持守無虧的良心。如果有人傳福音、帶人得救的方法，令你感到不平安，你不要批評，要讓他的良心在神面前負責。你若覺得有負擔要和他說一些話，也不能用批評的口吻，只能向他見證主是怎樣眷顧你。若是主藉著你的見證摸著、照明他的良心，那就夠了。千萬不要對別人講道理，也不要為自己講理由。在教會荒涼時，一切乃在於各人的良心，在神面前要清潔；這是我們應當極力持守的。